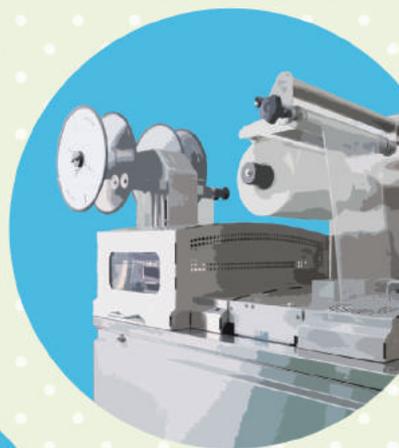


# 食品·包裝暨 印刷機材設備展

4.12-15

大台中國際會展中心  
(台中市烏日區高鐵五路161號)



## 展示專區

食安檢測儀器設備區 | 食品加工設備區 | 包裝機材區 | 印刷機材區 | 倉儲暨搬運設備區  
精緻食品區 | 蔬果及水產區 | 伴手禮及地方名產區 | 加工食品區 | 餐飲設備區

食品·設備齊展出  
串聯無限大商機

# 前言

民以食為天，「食」為生活中不可或缺的重要環節，其影響力從個人對食品的需要乃至食品對其包裝等周邊設備的需求，環環相扣。

第一屆『食品·包裝暨印刷機材設備展』匯集食品產業鏈的上、中、下游業者齊聚一堂，展出多元豐富內容，結合周邊精彩活動，一窺食品生產線，透視食品安全把關重點，創造全方位食品平台，滿足買主一次性採購需求並促進產業媒合與交流，也加強消費者對食的選擇與品味。

## 展覽資訊

主辦單位：經濟日報

展出日期：2018年4月12日(四)-15日(日) 10:00-18:00

展出地點：大台中國際會展中心(台中市烏日區高鐵五路161號)

## 展覽定位



中台灣指標性食品·設備展



食品業年度交流平台



產業鏈一條龍展出



# 展出優勢



## 洞悉產業·集結買氣

匯聚食品業產業鏈·整合資源·增加人氣·帶入買氣



## 多元管道·精準行銷

平面、電子、網路媒體、戶外廣告大力宣傳·效果龐大



## 展館優勢·交通便捷

位於台中高鐵站旁·南來北往·匯集全台人潮



## 優質把關·品牌加值

嚴選合格、合法、專業之參展廠商·提升展區專業度及品牌形象

# 行銷計劃

## 目標參觀族群 >>



## 行銷策略與通路 >>



# 參展資訊



## 參展費用

項目	早鳥價格	一般價格
攤位費	27,000元	32,000元
營業稅	1,350元	1,600元
合計	28,350元	33,600元
報名期限	即日起至107年1月31日止	攤位額滿為止
訂金	10,000元/攤 (匯款或即期票)	
標準攤位	基本攤位及裝潢設備 ● 每一攤位面積：3m×3m = 9m <sup>2</sup> ● 3m長×3m寬×2.5m高之隔間及簷板 ● 公司全銜名牌乙組 ● 投射燈三盞 ● 110V/500W兩孔插座乙個 ● 八成新地毯 ● 接待桌、椅各乙張	
繳款方式	● 匯款 銀行：台灣銀行松山分行 戶名：聯合報股份有限公司 帳號：064031030007  ● 支票 抬頭：聯合報股份有限公司 兌現日期：107年2月28日 地址：22161新北市汐止區大同路一段369號2樓 收件人：經濟日報工商服務部服務組 電話：02-86925588 分機2292 備註：1. 必須禁止背書轉讓，並以掛號寄交，請於信封標示「2018食品·包裝暨印刷機材設備展」。 2. 享早鳥優惠費用須於107年1月31日前完成繳納，如以一般價報名，餘款則須於107年2月28日前完成繳納，選位順序依繳清費用日期先後進行排序。 3. 報名時每攤位須繳訂金10,000元。	

## 參展規範

1. 參展廠商不得將攤位私下轉讓、出租、合併或以非報名時的公司名稱、展品展出，如有違反，主辦單位即取消其參展權利，已繳費用不予退還，並禁止該商參加下屆本項展覽。
2. 參展廠商展出產品，以生產、代理或經銷的產品為限，並須與填報參展產品清單內容相符，若經主辦單位發現展場上有不符展覽主題的產品，即取消其參展權利，已繳費用不予退還，並禁止該商參加下屆本項展覽。展品如涉仿冒，廠商應自負法律責任。
3. 參展廠商若因攤位施工不當，造成展場設施或鄰近參展廠商的展品受到損害，須負完全賠償責任。
4. 非相關產品或不符合展覽主題者，不得參展。
5. 展覽期間無故未到展，參展訂金及場地費概不退還，並禁止下屆參展資格。
6. 展示會若遭遇不可抗力之因素，如天災、疫情、罷工、國家緊急動員等，主辦單位得決定延期或縮短展示期間。
7. 現場如需申裝臨時電話及ADSL，請廠商自行向中華電信申請。
8. 動力用電、24小時供電、配置水管用水及堆高機作業，廠商需依實際使用量付費。
9. 館內不得明火，參展廠商亦不得攜入或展出易燃、易爆之各種危險產品，或進行具有危害公共安全的操作，否則發生任何意外事故，一切責任由該廠商負責。
10. 各項規定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將隨時修改、補充，並向參展廠商說明。

經濟日報

專案聯絡人

姓名：

電話：

# 2018 食品 · 包裝暨印刷機材設備展

## 報名表

2018 / 4 / 12 - 15 大台中國際會展中心(台中市烏日區高鐵五路 161 號)

即日起至2018年1月31日前報名及繳清費用即享早鳥優惠，早鳥價每攤位2.7萬元(未稅)。

一般價每攤位3.2萬元(未稅)。

公司名稱					統一編號								
發票抬頭					統一編號								
通訊地址	□□□												
負責人					電話					傳真			
聯絡人					E-mail								
參展區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精緻食品區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蔬果及水產區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伴手禮及地方名產區			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加工食品區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餐飲設備區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食安檢測儀器設備區			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食品加工設備區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包裝機材區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印刷機材區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倉儲暨搬運設備區			
參展攤位	個		參展產品										
費用	新台幣 元		營業稅5%		元		基本隔間及配備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需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需要			
	總計 新台幣 元		經濟日報 經手人					員工代號					
公司簽章					負責人簽章	附註 1. 本報名表即為收費依據。 2. 報名時每攤位須繳訂金 10,000 元。 3. 享早鳥優惠費用須於 107 年 1 月 31 日前完成繳納，如以一般價報名，餘款須於 107 年 2 月 28 日前完成繳納，選位順序依繳清費用日期先後進行排序。 (1) 支票付款：開立「聯合報股份有限公司」抬頭，107 年 2 月 28 日兌現支票支付，禁止背書轉讓，支票以掛號寄交。 寄送地址：22161 新北市汐止區大同路一段 369 號 2 樓 收件人：經濟日報工商服務部服務組 02-86925588 分機 2292 (請於信封標示「2018 食品·包裝暨印刷機材設備展」) (2) 匯款支付：戶名為「聯合報股份有限公司」，台灣銀行松山分行，帳號為 064031030007。							
參展公約	1. 本展免費提供基本隔間、7噸以下展品堆高搬運及每攤位110V 500W照明用電，不提供免費動力用電、用水，廠商需依實際使用量付費。 2. 展出期間，參展廠商展品不得提前收拾或撤離展場，為維護參展廠商權益，展期結束退場時，所有參展產品均須填報清單，並經主辦單位同意始得放行。 3. 參展廠商不得將攤位私下轉讓、出租、合併或以非報名時的公司名稱、展品展出，如有違反，主辦單位即取消其參展權利，已繳費用不予退還，並禁止該商參加下屆本項展覽。 4. 參展廠商展出產品，以生產、代理或經銷的產品為限，並須與填報參展產品清單內容相符，若經主辦單位發現展場上有不符展覽主題的產品，即取消其參展權利，已繳費用不予退還，並禁止該商參加下屆本項展覽。展品如涉仿冒，廠商應自負法律責任。 5. 參展廠商若因攤位施工不當，導致展場設施或鄰近參展廠商的展品受到損害，須負完全賠償責任。 6. 除主辦單位投保火險及公共意外責任險，並僱請保全人員負責展場安全維護外，請參展廠商在進退場、展出期間自行保管各項物品、展品，並辦理相關竊盜及意外損失險，主辦單位不負物品、展品的保管責任。 7. 展示會若逢天災、疫情、罷工、國家緊急動員等不可抗力因素，必須延期或縮短，主辦單位將不負任何賠償責任。 8. 各項規定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將以所有參展廠商最大利益為前提修正、調整，並向參展廠商說明，惟廠商不得有異議。 9. 退展規範： 完成報名手續之廠商，如因故無法參展，退展或變更展期辦法： (1) 協調會前 2 個工作天以前退展，並完成申請退展手續流程，每攤位扣除訂金一萬元後，餘額無息退還；如於協調會前 2 個工作天及協調會後退展，並完成申請退展手續流程，每攤位退還一萬元。 (2) 協調會後(含協調會前 2 個工作天)退展，並改參加本報次年同展，每攤位扣除訂金一萬元後，餘額無息退還。 (3) 協調會後(含協調會前 2 個工作天)退展，並改參加本報其他不同展覽，每攤位退還一萬元。												